

# 合同

编号：11N457757652202266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昌吉市第二小学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新疆庭州拓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昌吉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三期）——“劳务派遣服务”项目-新疆庭州拓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三期）——“劳务派遣服务”项目-新疆庭州拓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三期）——“劳务派遣服务”项目-新疆庭州拓业劳务派遣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[2022]1315号	劳务派遣服务，劳务外包	-	-	品牌:服务人数:200人以上,服务周期:每月一次,人员等级:助理人员,服务范围:省内非杭州市管辖区	1	件	29687.18	29687.18
合同总价（元）		29687.18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贰万玖仟陆佰捌拾柒元壹角捌分	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[2022]1315号	职业中介服务	1	29687.18	一般预算资金	授权支付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1、乙方按照甲方用工需求,负责推荐符合条件的劳务派遣人员供甲方择优使用。乙方承担对劳务派遣人员的用人单位义务,甲方承担对接受的劳务派遣人员的用工单位连带责任义务。

2、甲方承诺,以上岗位工种符合国家关于劳务派遣一般在临时性、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实施的要求,并保证没有将延续用工期限分割订立数个短期劳务派遣协议的情形。派遣员工的劳动报酬和福利待遇。

(1)劳务派遣人员工资/月（应按员工实际出勤及完成工作的考核标准支付给乙方）。基本工资加绩效工资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。(2)劳务派遣人员社会保险费（应按劳务派遣人员为甲方实际工作月数计算,交由乙方办理缴纳社会保险的手续）;本合同期限内每逢一个新的公历年度,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劳务派遣费中有关社会保险费标准,应按照政府颁布的社会保险费用调整比例做相应调整。乙方在当年政府公布新标准的次月,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,甲方据此调整劳务派遣费的数额。

3.甲方应承担的派遣员工工伤事故费用。

---

4.甲方应承担的派遣员工的加班费用。

5.由于甲方原因导致派遣员工被裁减或辞退而发生的经济补偿金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吉市延安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107681588825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